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委託國立中央大學辦理

公共工程品質管理人員回訓班
九十八年度招生簡章

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元月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委託國立中央大學辦理

公共工程品質管理人員回訓班九十八年度招生簡章

一、宗旨：

本班係屬工程品管人員在職專業訓練，充實工程品管人員專業領域之新知，加強品管人員專業素養，提升公共工程施工品質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

國立中央大學公共工程品質管理人員回訓班。

三、委辦單位：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。

四、執行期間：

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，由本訓練班印製招生簡章及報名表格，供各相關事業單位及團體索取。

五、受訓資格：凡曾取得公共工程委員會(以下簡稱工程會)核發之

「公共工程品管工程師班」、「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班」證書者。

六、成績考核：

1. 學科期末測驗，滿分為一百分，達六十分(含)以上始予計算總成績。
2. 總成績包含學科考核，學科成績佔百分之百，六十分為及格。
3. 出勤考核逾三小時者，不予計算總成績。(病假、近親喪假、國家考試、軍事點召、特殊理由「以上均須檢附證明文件」辦妥請假手續者得不計入扣分，但缺課時數不得超過三小時)。
4. 該堂課遲到二十分鐘(不含)以上，或課堂點名未到，均視為該堂缺課。
5. 上課後二十分鐘內到者視為遲到，遲到三次視為缺課一小時。
6. 學科期末綜合測驗及格分數不及六十分或出勤考核逾三小時者，不予計算總成績。
7. 期末綜合測驗未達六十分者得參加補考，並應於下一梯次由代訓機構通知補考，且補考僅以二次為限(無故未參加補考者，以不及格論)。
8. 補考及格者，期末綜合測驗成績以六十分計算。

七、證書核發：

受訓學員成績合格者，由本校報請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核備，並由本校發予結業證書。

八、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核發結業證書：

1. 缺課時數逾三小時。
2. 期末綜合測驗未達60分。
3. 總成績未達60分。

九、班別與名額：

1. 中壢開設夜間班，上課時間為每星期一至五 18:30 至 21:30(每週上課三天)。
週末班,上課時間為每週六 09:00 至 16:30，每週日 09:00 至 16:30。
2. 宜蘭開設週末班，上課時間為每週六 09:00 至 16:30，每週日 09:00 至 16:30。
3. 台東開設週末班，上課時間為每週六 09:00 至 16:30，每週日 09:00 至 16:30。
4. 新竹開設夜間班，上課時間為每星期一至五 18:30 至 21:30(每週上課三天)。
5. 各班次陸續接受報名中，以每班四十五人為原則，額滿開班。

十、課程與師資：

由工程會及中央大學統一規劃課程與制定教材，教材共有四單元，供受訓學員使用，各計十八小時。

1. 台灣鋪面(Taipave)的設計與應用實務」課程者，**參訓費用 4,000 元**，時數 18 小時。
 - a. 熱拌再生瀝青混凝土 3 小時
 - b. 改質瀝青混凝土 3 小時
 - c. 石膠泥(SMA)瀝青混凝土 3 小時
 - d. 透水性鋪面 3 小時
 - e. 排水瀝青混凝土 3 小時
 - f. Guss 瀝青混凝土 3 小時
2. 工程會統一教材之「營建工程履約管理實務」課程者，**參訓費用 3,600 元**，時數 18 小時。
 - a. 委託專案管理模式之工程進度及品質管理（含案例研討）6 小時
 - b. 統包模式之工程進度及品質管理（含案例研討）6 小時
 - c. BOT 模式之工程進度及品質管理（含案例研討）6 小時
3. 工程會統一教材之「機電設備工程品質管理實務 I」**參訓費用計 3,600 元**，時數 18 小時。
 - a. 管路工程品質管理實務 6 小時

- b. 空調設備工程品質管理實務 3 小時
 - c. 消防設備工程品質管理實務 3 小時
 - d. 緊急供電設備工程品質管理實務 3 小時
 - e. 升降設備工程品質管理實務 3 小時
4. 工程會統一教材之「機電設備工程品質管理實務II」參訓費用 3,600 元，時數 18 小時。
- a. 電氣設備工程品質管理實務 6 小時
 - b. 中央監控系統及控制設備工程品質管理實務 6 小時
 - c. 電線電纜工程品質管理實務 3 小時
 - d. 照明、弱電、接地、避雷設備及吊重工程品質管理實務 3 小時

其中含講師費、助教費、筆記、文具、品管講義等項目。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學者，退還已繳參訓費用之七成。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退還已繳參訓費用之半數。在班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，不予退還。

十一、適用對象：

1. 台灣鋪面(Taipave)的設計與應用實務：本課程適用對象為：鋪面工程及公路工程之從業人員。
2. 營建工程履約管理實務：本課程適合公共工程技術類之工程從業人員。
3. 機電設備工程品質管理實務：本課程適合機電工程類之工程從業人員。

十二、報名手續：

1. 填具報名表(附件一)，備妥最近二個月內二吋脫帽半身相片五張(光面脫帽照片，印表機列印恕不受理)，一張黏貼於報名表上，餘四張背面正楷書寫姓名、身份證字號(勿以簽字油性筆書寫)，並以迴紋針固定於報名表右上角。
2. 備妥國民身份證正、反面影本，並黏貼於附件一。
3. 請檢附工程會核發之「公共工程品管工程師班」、「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班」證書影本。
4. 以上資料可郵寄或親自至本中心辦理報名，資料未全者恕不受理。
5. 註冊時間另行通知，註冊時必須攜帶上述文件正本查驗，未符合者不予註冊。

十三、聯絡方式：

班址：中壢市五權里中大路300號國立中央大學土木工程學系
「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回訓班」收

電話：(03)4227151 轉 34083、34084

廖欣儀小姐、錢美玉小姐。

傳真：(03)4227183、(03)4269272 「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回訓班」收

附件一

國立中央大學公共工程品質管理人員回訓班報名表 編號：

姓名		性別		二吋照片五張 浮貼處
身分證字號		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
聯絡電話	(O)	傳電電話		
	(H)	行動電話		

E-MAIL	(必填)				
通訊地址	□□□				
原培訓單位		證書字號			
最高學歷	學校	年制	科系(所)畢業		
服務公司	部門	擔任職務	起迄期間	年 資	
			年 月至 年 月	年 月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取得回訓班證書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尚未取得回訓班證書		
報名班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台灣鋪面(Taipave)的設計與應用實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營建工程履約管理實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機電設備工程品質管理實務 I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機電設備工程品質管理實務 II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壢班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台東班	
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宜蘭班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竹班	
繳驗證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照片_____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共工程品管工程師班證書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班證書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共工程品質管理人員回訓班證書影本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(*以上證件請攜帶正本查驗)</div>				
報名者簽					
審核結果	通過		不通過	執行長簽章	
備註					

身分證影本正面黏貼處

身分證影本背面黏貼處